附件7-1

材料清单

1.自申请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培育起（注：指第二批工信部认定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自2020年11月13日起）所有工商变更登记事项，含名称、地址、组织形式（股权转让、股东更换、法人代表更换等）、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变更等相关佐证材料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核准变更通知书及其他名称变更证明文件；（提供电子扫描件）

2.企业更名前后营业执照复印件。（提供电子扫描件）

3.提供“附件7-2：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简单更名申请表“的扫描盖章电子版，同时提供可编辑电子版。

4.提供“附件7-3：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简单更名申请核实表”的可编辑电子版。